关于制作响应文件的说明

各供应商：

 本项目参考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为统一规格，方便评委对贵公司的基本情况快速了解，提高效率，请按以下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报价表、分项报价表、响应表进行如实填写，**响应表及相关佐证材料一式五份**。所有表格和材料都需公司盖章。

**填写要求**：“响应情况”一栏，请按实际情况填写“**完全满足**”“**部分满足**”“**无**”或按要求填写**具体数字**。

广东省人民医院 信息管理处

2023年9月15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范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供应商（单位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手机）：

职务：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人民医院

本授权书声明： 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 的*（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任 职务，有效证件号码： 。现授权*（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供应商（单位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字）：

联系电话（手机）：

职务：

注：1.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二次报价表”的，则无需提交本表。

2.“二次报价表”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须提交本授权委托证明书（要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的亲笔签字或签章，缺一不可）。

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总报价 | 大写：人民币 元（小写：¥ ） |
| 备注 |  |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如有其他特殊说明事项，可在“备注”栏内明确表述。

2.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表述，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 | 数量 | 单位 | 分项报价（元）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总报价（人民币）** | **XXX元** |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在此表中漏报、少报的费用，均视为已隐含在总报价中，采购方无须再向供应商支付总报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 **评审内容** | **采购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 | --- | --- | --- |
|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 投标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1.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参与本次竞争性磋商的，必须获得总公司（总所）授权，提供总公司授权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分支机构公章）。
2.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1年内由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守合同重信用证书，或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复印件）。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议价(提供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议价(提供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未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不得转包，分包(提供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报名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提供报名表)。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评审自查表（27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细则** | **响应****情况** | **附件****页码** |
| **1** | 企业实力 | **10** | 1.投标人具有以下有效证书：（1）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2）具有基于ISO/IEC2000-1的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3）具有企业信用等级AAA证书，得2分。（4）具有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得2分。（5）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2分。注：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0分。 |  |  |
| **2** | 企业实力 | **3** | 2.根据投标人财务状况进行评审：（1）连续三年（2019年、2020年、2021年）盈利，得3分。（2）连续两年（2020年、2021年）盈利，得2分。（3）只有一年（2021年）盈利，得1分。（4）无或其他不得分。注：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19年、2020年、2021年财务报告复印件，不提供或报告未经审计，该项不得分。本项最高得3分。 |  |  |
|  |  |  |  |  |  |
| **3** | 同类业绩 | **9**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2020年1月1日至今，合同金额在50万元（含）以上，为医院提供信息系统的案例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9分。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证明材料须提供协议或合同关键页（包含双方名称、标的内容、合同金额、协议或合同有效期、双方签字盖章、签署日期等要素）复印件。若合同或协议不能反映金额的，须同时提供中标（入围）通知书和发票结算等证明材料。 |  |  |
| **4** | 项目人员配置 | **5** | 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需同时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和系统分析师证书，本项得5分，缺任一个不得分。注：须提供项目成员清单、相关有效证书复印件；投标截止日前最近连续三个月在投标人缴纳的社保证明等相关材料复印件，资料不全不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评审自查表（43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细则** | **响应****情况** | **附件****页码** |
| **1** | 产品技术性能 | **25** | 根据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的技术参数的符合性进行评分：本项基准分为25分，用户需求书的技术参数指标中，标记“▲”的重要技术参数指标（共7项）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5分，未标记“▲”的一般技术参数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2分，扣完为止。注：如用户需求书中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为准，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投标人提供的《用户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的响应情况为准。本项最高得25分，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  |  |
| **2** | 服务响应 | **5** |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支持、电话及现场技术支持、软件维护升级服务、定期巡检等）内容完整性、售后保障程度、可执行性进行评分： 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1分，差不得分。注：未提供不得分。 |  |  |
| **3** | 服务响应 | **6** | 2.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响应时间进行评分：在接到广东省人民医院服务要求后30分钟内响应且实施人员能在30分钟内到达项目现场（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106号）的，得6分。在接到广东省人民医院服务要求后1小时内响应且实施人员能在1小时内到达项目现场（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106号）的，得3分。在接到广东省人民医院服务要求后1.5小时内响应且实施人员能在1.5小时内到达项目现场（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106号）的，得1分。其它情况不得分。注：投标人须同时提供以下三项资料以支撑所承诺响应时间：（1）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2）离使用单位（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106号）最近的投标人场所（或投标人分公司或服务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办公场所房产产权证明复印件，如为租赁，则同时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和租赁期间任一时间段的租金发票复印件，且所提供的租赁合同复印件签订时间须在本项目招标日前3个月（含）以上，否则不得分。（3）百度/高德地图测算的页面截图：离使用单位（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106号）最近的投标人（或投标人分公司或服务点），或办公场所的最短距离，依据“百度/高德地图”测算的最短公路距离为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  |
| **4** | 增值服务 | **2** | 在软件1年免费维保期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1分，最高得2分。注：提供免费维保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  |
| **5** | 项目实施 | **5**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提供的项目整体实施流程方案的内容完整性、流程合理性、可执行性进行评分：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1分，差不得分。注：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不得分。 |  |  |

 |